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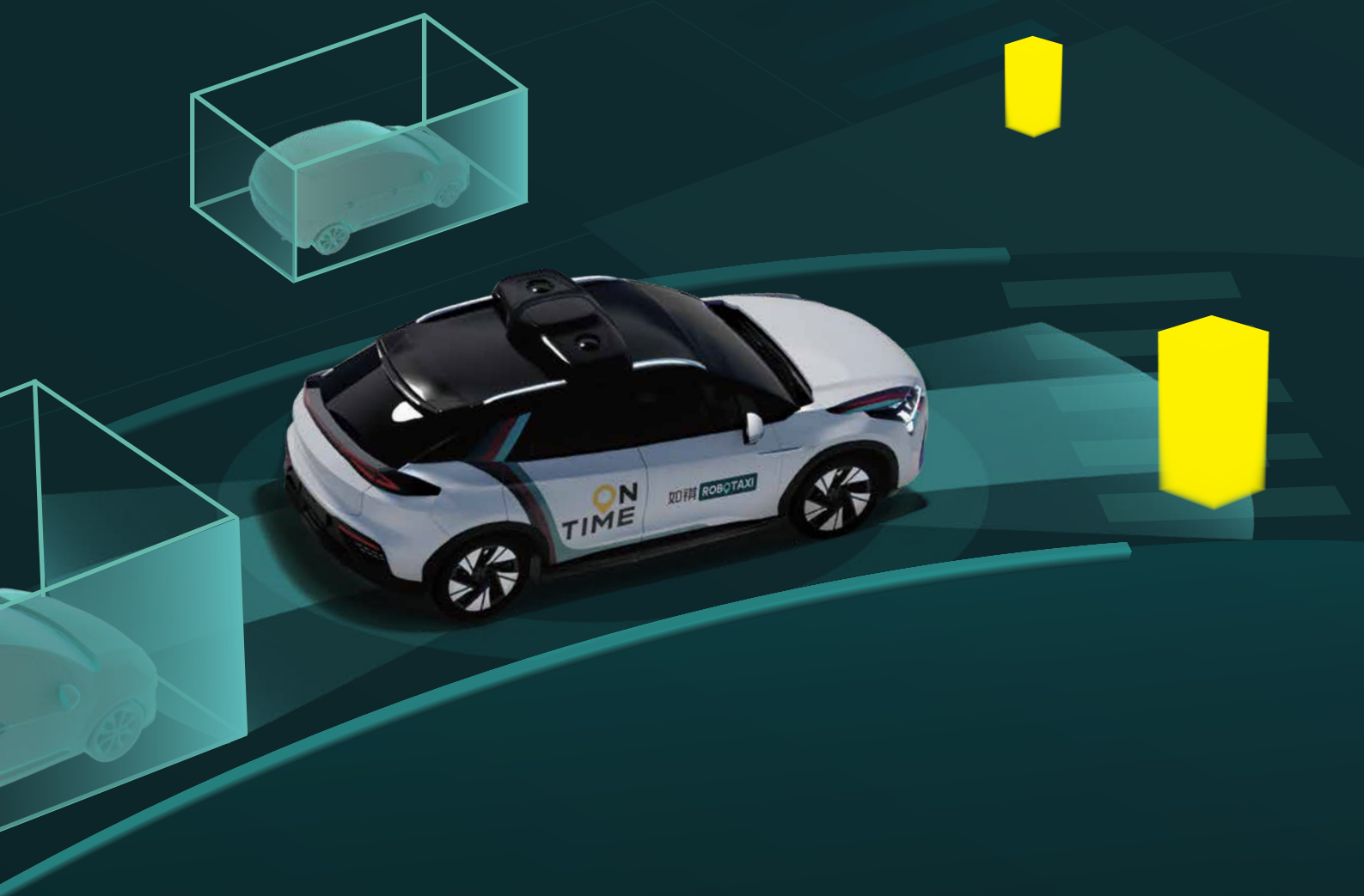


如祺出行
O N T I M E

Chenqi Technology Limited 如祺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80



2024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2
公司資料	5
財務摘要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其他資料	17
綜合損益表	2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3
綜合財務狀況表	24
綜合權益變動表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	2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29
獨立審閱報告	50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AI」	指	人工智能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宸祺出行」	指	廣州宸祺出行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隆」	指	中隆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廣汽的全資子公司
「本公司」或「我們」	指	如祺出行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680)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聯併表實體」	指	本公司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即祺宸科技及其子公司，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	指	宸祺出行、祺宸科技及登記股東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合約安排」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其中任何一名董事
「廣汽」	指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在聯交所(股份代號：0223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238)上市，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廣汽集團」	指	廣汽及其子公司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廣汽工業」	指	廣州汽車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全資國有企業，為廣汽的控股股東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的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
「交易額」	指	在我們平台上付費交易的金額。對於網約車服務，於報告期內交易額與我們確認的收入之間的主要差額為我們向乘客提供的獎勵，以及支付予第三方的通行費、停車費及稅項
「順風車」	指	多人在協調一致的時間沿著相同或類似路線以私家車同行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L4級」	指	4級駕駛自動化，即高度自動化等級。具有L4級自動駕駛功能的車輛能夠在高速公路及城市道路等適當的環境中完全自動行駛，無需有人駕駛的協助或干預。僅在無法感知路況的有限情況下才需要有人駕駛
「L5級」	指	5級駕駛自動化，即完全自動化等級。在L5級下，車輛無需有人監控，可在任何情況下行駛
「上市」	指	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7月10日，即股份在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及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訂)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普通股」或「股份」	指	本公司法定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普通股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1年7月14日批准的2021年股權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為免生疑問，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
「優先股」	指	本公司法定股本中的A輪優先股及B輪優先股，已於上市及全球發售前按一比一基準轉換為普通股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發行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全球發售
「祺宸科技」	指	廣州祺宸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關聯併表實體之一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登記股東」	指	祺宸科技的登記股東，即孫艷紅女士、廣州珠江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南京網典科技有限公司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Robotaxi」	指	內置L4級及L5級自動駕駛技術的無人駕駛共享出行汽車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蔣華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高銳先生(董事長)

肖艷女士

梁偉強先生

鍾翔平先生

柏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君毅先生

張森泉先生

李賢祥先生

審計委員會

張森泉先生(主席)

張君毅先生

李賢祥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君毅先生(主席)

高銳先生

李賢祥先生

提名委員會

高銳先生(主席)

張君毅先生

李賢祥先生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授權代表

(就上市規則而言)

蔣華先生

李佳蔚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李佳蔚女士

鍾明輝先生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11樓

合規顧問

邁時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德輔道中188號

金龍中心26樓2602室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
廣州市
黃埔區
開泰大道30-4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公司網站

<https://www.ruqimobility.com>

股份代號

9680

上市日期

2024年7月10日

開曼群島主要證券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
廣州國際大廈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
廣州開發區分行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連同於同期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1,037,053	912,624
毛損	(32,445)	(70,689)
經營虧損	(255,887)	(309,642)
除稅前虧損	(331,634)	(345,41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虧損	(331,634)	(345,410)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3.67)	(3.84)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149,366		147,274	
流動資產	529,481		775,762	
流動負債	2,417,437		2,329,284	
非流動負債	13,294		23,916	
淨負債	(1,751,884)		(1,430,164)	

主要運營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的出行服務(包括網約車、Robotaxi及順風車服務)於所示期間的主要運營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註冊乘客(百萬名)	33.8	21.6
交易額(人民幣百萬元)	1,295.9	1,250.1
訂單量(百萬單)	48.5	43.2
日訂單量(千單)	266.7	238.9
每筆訂單的平均交易額(人民幣元)	26.7	28.9



一、業務回顧

概覽

我們是中國的出行服務公司，主要提供網約車服務。我們服務並連接出行行業的各類參與者，包括乘客、司機、整車製造商、車輛服務提供商及自動駕駛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提供(i)出行服務；(ii)技術服務，主要為AI數據及模型解決方案以及高精地圖；及(iii)為司機及運力加盟商提供全套支持的車隊銷售及維修。

儘管我們於報告期內仍錄得虧損，但我們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持續改善。我們的總收入由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912.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37.1百萬元，此乃由於我們的網約車交易額增加，而這主要由於我們擁有忠實且不斷擴大的乘客群以及訂單量增加。我們的毛損由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70.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4百萬元，此乃由於我們的出行服務毛損持續改善。我們的訂單量由2023年同期的43.2百萬單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8.5百萬單，而我們的日訂單量亦由2023年同期的238.9千單提高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66.7千單。

自2024年6月30日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亦無任何事件會對本中期報告中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業務前景

憑藉我們的競爭優勢、我們在主要地區的成功經驗以及我們在Robotaxi運營上的先發優勢，我們將持續優化我們的出行服務平台，為客戶提供一應俱全的服務選項。我們將繼續落實各項業務策略，包括利用我們的成功經驗，將我們在網約車及Robotaxi出行服務市場的版圖拓展至國際規模；實施地域擴張策略，提高網約車運營效率；迭代我們的混合運營模式，即有人駕駛網約車與Robotaxi服務，提供流暢的Robotaxi乘坐體驗；運用數據分析優化運營管理；提高品牌知名度；以及繼續招募及培養人才。



二、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總收入為人民幣1,037.1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912.6百萬元增加13.6%。同比增長主要由於我們的出行服務收入增加。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以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呈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出行服務	879,063	84.8%	790,937	86.7%
— 網約車服務	878,514	84.7%	789,875	86.6%
— 其他 ⁽¹⁾	549	0.1%	1,062	0.1%
技術服務	8,740	0.8%	3,169	0.3%
車隊銷售及維修	149,250	14.4%	118,518	13.0%
總計	1,037,053	100.0%	912,624	100.0%

附註(1)： 其他主要包括(i) Robotaxi服務；(ii)順風車服務；及(iii)營銷及推廣服務。

我們的出行服務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90.9百萬元增加11.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79.1百萬元，主要由於網約車服務收入增加。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網約車交易額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33.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88.9百萬元，主要由於訂單量由2023年上半年的43.0百萬單增加至2024年上半年的48.4百萬單。

我們的技術服務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百萬元增加175.8%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設有技術服務的運營策略，並加大了技術服務的銷售及營銷力度。

我們的車隊銷售及維修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8.5百萬元增加25.9%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9.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運營持續增長。

收入成本

我們的收入成本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83.3百萬元增加8.8%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69.5百萬元，主要由於(i)隨著我們的網約車業務增長，司機服務費隨之增加；(ii)與我們的車隊銷售及維修業務相關的車輛採購成本增加，導致汽車服務站的成本上升；(iii)技術服務業務增長，導致技術服務成本增加；及(iv)第三方出行服務平台的成本增加，因為我們透過相互合作的第三方出行服務平台獲得的訂單量增加，令應付相互合作的第三方出行服務平台的服務費有所增加。

毛利／(毛損)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損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0.7百萬元減少54.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4百萬元，而我們的毛損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7%改善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1%。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損／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毛損)／毛利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2023年 (毛損)／毛利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毛損)／毛利	毛利率	(毛損)／毛利	毛利率
出行服務	(40,722)	(4.6)%	(77,804)	(9.8)%
技術服務	1,422	16.3%	1,238	39.1%
車隊銷售及維修	6,855	4.6%	5,877	5.0%
總計	(32,445)	(3.1)%	(70,689)	(7.7)%

於報告期內，我們整體錄得毛損，主要由於隨著業務規模擴大，以及我們持續拓展地域版圖及吸納新用戶，收入成本隨之上升。儘管中國出行市場競爭加劇，但整體毛利率卻得到改善，主要由於(i)我們錄得車隊銷售及維修以及技術服務的收入增加，此等服務的毛利率本質上高於網約車業務；及(ii)我們的出行服務毛損率得到改善，主要由於(a)我們於有效提高滲透率後採取更審慎的客戶獎勵政策，導致我們向客戶提供的獎勵減少；(b)我們向司機提供的獎勵減少，因為我們的車隊銷售及維修為司機提供一系列車輛購買、保養及維修服務，有助優化司機的成本架構，加強彼等對我們平台的信任，加上用戶流量增加帶動訂單量上升，這確保訂單產生的收入足以滿足司機的收入預期，從而消除向司機提供額外獎勵的必要性；及(c)我們向運力加盟商支付的管理費減少，此乃由於我們向運力加盟商免費提供專有車輛及司管系統的訪問權限，以及為運力加盟商提供培訓，藉此提高效率，加強成本管理。



其他收入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1百萬元及人民幣5.3百萬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85.9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109.6百萬元減少21.7%，主要由於推廣及營銷開支減少，這得益於我們致力實施地域擴張策略，令品牌知名度有所提高。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63.4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72.7百萬元減少12.8%，主要由於(i)我們於報告期內就上市及全球發售產生的上市開支減少；及(ii)業務擴張帶來規模經濟效益及我們竭力提高運營效率。

研發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73.5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57.7百萬元增加27.5%，主要由於(i)我們為提升研發能力而招聘新研發人員，導致員工開支增加；(ii)與Robotaxi車輛及相關軟件有關的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及(iii)研發活動導致Robotaxi自動駕駛安全員的服務費用增加。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為人民幣3.9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1.7百萬元增加125.2%，主要由於按照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增加。

其他淨虧損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淨虧損分別為人民幣3.3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

財務成本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財務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0.9百萬元。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因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分別錄得虧損人民幣28.3百萬元及人民幣66.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向A輪投資者及B輪投資者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贖回金額變動。

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變動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因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變動分別錄得虧損人民幣6.2百萬元及人民幣8.6百萬元，主要由於向A輪投資者及B輪投資者發放的認股權證及相關貸款的贖回金額變動。

期內虧損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虧損為人民幣331.6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345.4百萬元減少4.0%。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採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據此呈列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認為，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消除若干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對各期間及公司間的經營表現進行比較。

我們認為，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的資訊，讓彼等能夠以如同管理層得到幫助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相似名稱的計量未必具有可比性。使用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亦不應將其視為獨立於或可替代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我們將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通過加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變動、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付款及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進行調整的期內淨虧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人民幣242.0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281.3百萬元減少14.0%。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淨虧損與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期內淨虧損	(331,634)	(345,410)
加：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 ⁽¹⁾	66,290	28,297
— 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變動 ⁽²⁾	8,552	6,174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付款 ⁽³⁾	8,197	16,738
— 上市開支 ⁽⁴⁾	6,602	12,853
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241,993)	(281,34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註：

- (1)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主要指我們根據融資協議向投資者發行的若干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已因上市後自動轉換為我們的股份而由金融負債重新指定為權益。
- (2) 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變動主要指我們就認購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向若干投資者發行的認股權證及投資者提供的相關貸款的賬面值變動。
- (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付款指我們就獎勵關鍵僱員產生的非現金僱員福利開支。於任何特定期間，該等開支預期不會導致日後的現金支出。
- (4) 上市開支主要與全球發售有關。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密切監察運營資金水平，審慎檢討未來現金流量需求，並對運營及擴展計劃作出必要調整，確保我們維持充足的流動資金水平以支持業務運營。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373.0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612.9百萬元。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銀行現金。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3.3百萬元減少。我們於2024年上半年的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乃源自我們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331.6百萬元，經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人民幣101.6百萬元調整，並經運營資金變動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i)存貨減少人民幣16.3百萬元；(ii)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5.5百萬元；及(iii)合約負債增加人民幣13.4百萬元。

債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債務詳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貸款及借款	15,025	14,033
租賃負債	7,151	31,007
非即期		
貸款及借款	—	13,000
租賃負債	13,294	10,916
總計	35,470	68,956

貸款及借款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貸款及借款為人民幣15.0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27.0百萬元。我們主要將資金用作補充運營資金。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有一筆金額為人民幣15.0百萬元的長期無抵押銀行借款，固定年利率為4.0%。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為人民幣60.0百萬元。

租賃負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確認租賃負債總額人民幣20.4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9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我們支付了租賃負債。

財務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按截至同日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33.3%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21.9%，主要由於我們經營現金流出導致流動資產減少，以及我們向投資者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導致流動負債增加。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按截至同日的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254.9%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358.1%，主要由於我們經營現金流出導致流動資產減少，以及我們向投資者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導致流動負債增加。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2023年6月30日：無)。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於2024年上半年，我們的資本開支由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2.0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5.8百萬元。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購買無形資產。

我們的資本承擔主要與訂約採購軟件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2.2百萬元，其中人民幣0.4百萬元來自訂約採購軟件，以及人民幣1.8百萬元來自訂約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資本承擔人民幣7.8百萬元減少。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資本開支或投資計劃。

或然負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或重大收購或出售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人力資源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共有466名全職員工，其中大部分位於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我們通過校園招聘及橫向招聘相結合的方式招聘員工。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員工福利總額（包括袍金、薪金、津貼、其他福利、酌情花紅、退休計劃供款及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付款）為人民幣106.3百萬元。我們為員工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金、與表現掛鈎的現金花紅及全面福利待遇。我們奉行長期增長策略，持續投資於培訓及團隊建設，以助員工與我們共同成長。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獎勵計劃，以吸引、挽留及激勵本集團的高級職員、董事及僱員，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我們不懈努力，建立一個有利於個人成長的公平工作環境。

財務風險

我們面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我們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承受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交易對手方為擁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而本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較低。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個別經營實體負責其本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籌集貸款以滿足預期現金需求，惟於借款超過一定的預定授權水平時須取得本公司董事會的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以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的充足承諾資金額度，藉以滿足本集團短期及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於各報告期末入賬任何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因此，按固定利率計息的金融工具並無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存款，其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與交易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交易或已確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我們於中國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地區的子公司一般採用當地貨幣作為功能貨幣，並通常以當地貨幣進行交易。因此，於報告期內，董事預期不會有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可能導致我們產生貨幣風險。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面臨與以外幣計值的現金結餘有關的貨幣風險。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現金結餘並不重大。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使用任何外幣相關對沖措施。



三、上市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24年7月10日，就全球發售而言，30,004,800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普通股已按發售價每股35.00港元發行，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約為1,050.2百萬港元。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83.6百萬港元。

有關本公司未來計劃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先前在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及預期實施時間表並無任何變動。自上市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任何部分，而本集團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述的擬定用途逐步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末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我們並不知悉任何重大後續事項。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但於報告期內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7月10日在聯交所上市，標準守則於報告期內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位董事均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並不知悉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報告期內尚未在聯交所上市，故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董事資料更新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中期報告日期，概無董事資料的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 於2024年8月20日，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君毅先生加入商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0及80020)的附屬公司SenseAuto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擔任高級財務副總裁，主要負責商湯絕影的財務管理及資本管理；及
- 於2024年8月20日，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森泉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一家公司，浙江同源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410)。

審閱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董事會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其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君毅先生、張森泉先生及李賀祥先生組成。張森泉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彼具備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計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一同考慮及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中期業績以及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並認為本集團的中期業績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編製，並已適當披露。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6月30日，由於股份並無在聯交所上市，香港相關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及標準守則）的披露規定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

股份於2024年7月10日在聯交所上市。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持股權益 概約百分比 ⁽²⁾
蔣華	實益擁有人	880,000 (L) ⁽³⁾	0.43%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在股份的好倉。
- (2) 佔本公司持股權益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本中期報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04,113,852股計算。
- (3) 該權益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向蔣華先生授出的購股權的660,000股相關股份，以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向蔣華先生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的110,000股股份及110,000股相關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深知，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主要股東在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6月30日，由於股份並無在聯交所上市，故有關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主要股東權益及淡倉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的相關規例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股份於2024年7月10日在聯交所上市。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持股權益概約百分比 ⁽²⁾
廣汽工業 ⁽³⁾	實益擁有人	46,302,391 (L)	22.68%
	受控法團權益	26,202,774 (L)	12.84%
廣汽 ⁽³⁾	受控法團權益	26,202,774 (L)	12.84%
中隆 ⁽³⁾	實益擁有人	26,202,774 (L)	12.84%
Tencent Mobility Limited ⁽⁴⁾	實益擁有人	32,396,688 (L)	15.87%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權益	32,396,688 (L)	15.87%
香港小馬智行有限公司 ⁽⁵⁾	實益擁有人	10,909,912 (L)	5.35%
小馬智行股份有限公司 ⁽⁵⁾	受控法團權益	10,909,912 (L)	5.35%
彭軍 ⁽⁵⁾	受控法團權益	10,909,912 (L)	5.35%
滴滴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⁶⁾	受控法團權益	11,627,700 (L)	5.70%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在股份的好倉。
- (2) 佔本公司持股權益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本中期報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04,113,852股計算。
- (3) 中隆由廣汽全資擁有，廣汽為一家在聯交所（股份代號：0223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238）上市的公司，由廣汽工業擁有52.5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汽及廣汽工業各自被視為在中隆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Tencent Mobility Limited為騰訊控股有限公司（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700）的全資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騰訊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在Tencent Mobility Limited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香港小馬智行有限公司為小馬智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而小馬智行股份有限公司則由彭軍先生控制，彼在其中擁有超過50%的投票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彭軍先生及小馬智行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在香港小馬智行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5,000,000股股份由Jovial Lane Limited全資擁有，Jovial Lane Limited為Cheering Venture Global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而Cheering Venture Global Limited則由滴滴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及6,627,700股股份由Voyager Global Inc.全資擁有，Voyager Global Inc.由滴滴全球股份有限公司擁有70.40%。滴滴全球股份有限公司的美國存託憑證在場外交易市場上市買賣（股票代碼：DIDIY）。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滴滴全球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在Jovial Lane Limited及Voyager Global Inc.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代表董事會

如祺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銳

中國廣州，2024年8月28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037,053	912,624
收入成本		(1,069,498)	(983,313)
毛損		(32,445)	(70,689)
其他收入	4	5,304	6,113
銷售及營銷開支		(85,877)	(109,617)
一般及行政開支		(63,395)	(72,726)
研發開支		(73,524)	(57,6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		(3,890)	(1,727)
其他淨虧損		(2,060)	(3,330)
經營虧損		(255,887)	(309,642)
財務成本	5(a)	(905)	(1,297)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	15	(66,290)	(28,297)
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變動	16	(8,552)	(6,174)
除稅前虧損		(331,634)	(345,410)
所得稅	6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虧損		(331,634)	(345,410)
每股虧損	7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3.67)	(3.84)

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18(a)。

第29頁至第49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	(331,634)	(345,410)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3,356)	(18,43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3,356)	(18,43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總全面收益	(334,990)	(363,840)

第29頁至第49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60,423	63,752
使用權資產	9	43,767	45,445
無形資產		25,336	29,30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840	8,774
		149,366	147,274
流動資產			
存貨	10	1,965	18,311
貿易應收款項	11	25,972	20,04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28,504	124,5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3,040	612,858
		529,481	775,76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80,076	78,16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70,241	153,043
貸款及借款		15,025	14,033
合約負債		16,272	2,837
租賃負債		7,151	31,007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15	2,128,672	1,161,283
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	16	—	888,913
		2,417,437	2,329,284
淨流動負債		(1,887,956)	(1,553,52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38,590)	(1,406,248)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	13,000
租賃負債		13,294	10,916
		13,294	23,916
淨負債		(1,751,884)	(1,430,16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18		
股本		310	310
儲備		(1,752,194)	(1,430,474)
總虧絀		(1,751,884)	(1,430,164)

於2024年8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董事長

高銳

執行董事

蔣華

第29頁至第49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b)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虧絀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309	899,684	50,992	49,175	884	(7,216)	(1,743,468)	(749,640)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的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	—	(345,410)	(345,41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18,430)	—	—	(18,430)
期內總全面收益	—	—	—	—	(18,430)	—	(345,410)	(363,840)
一名股東豁免支付開支	—	—	427	—	—	—	—	42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	—	—	16,738	—	—	—	16,738
投資者的視作出資	—	—	—	—	—	12,522	—	12,522
於2023年6月30日及 2023年7月1日的結餘	309	899,684	51,419	65,913	(17,546)	5,306	(2,088,878)	(1,083,79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	—	(347,384)	(347,38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10,218	—	—	10,218
期內總全面收益	—	—	—	—	10,218	—	(347,384)	(337,166)
一名股東豁免支付開支	—	—	2,136	—	—	—	—	2,136
認購受限制股份以取代境內 股份獎勵	1	1,899	(1,900)	—	—	—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	—	—	9,648	—	—	—	9,648
向投資者發行其他金融負債	—	—	—	—	—	(20,989)	—	(20,989)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310	901,583	51,655	75,561	(7,328)	(15,683)	(2,436,262)	(1,430,16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b)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虧絀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310	901,583	51,655	75,561	(7,328)	(15,683)	(2,436,262)	(1,430,164)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	—	(331,634)	(331,63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3,356)	—	—	(3,356)
期內總全面收益	—	—	—	—	(3,356)	—	(331,634)	(334,990)
一名股東豁免支付開支	—	—	2,814	—	—	—	—	2,814
根據股份激勵計劃認購受限制股份	—*	2,259	—	—	—	—	—	2,25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	—	—	8,197	—	—	—	8,197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310	903,842	54,469	83,758	(10,684)	(15,683)	(2,767,896)	(1,751,884)

* 股本增加少於人民幣1,000元。

第29頁至第49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現金		(200,010)	(373,250)
已付所得稅		—	—
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		(200,010)	(373,250)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4,824	6,09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5,484)	(16,819)
購買無形資產付款		(269)	(5,194)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929)	(15,922)
融資活動			
已付租金的本金部分		(27,076)	(5,634)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446)	(535)
根據股份激勵計劃認購受限制股份的所得款項		2,259	—
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所得款項		—	107,693
行使認股權證的所得款項		842,274	680,022
向投資者償還其他金融負債		(842,274)	(667,500)
投資者預付款項的所得款項		—	125,000
與向投資者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其他金融負債有關的 專業開支的付款		(1,218)	(1,336)
上市開支付款		(1,069)	(1,250)
貸款及借款的所得款項		10,000	10,000
償還貸款及借款		(22,000)	(11,000)
已付利息		(467)	(756)
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		(40,017)	234,7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240,956)	(154,46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2,858	553,666
匯率變動對所持現金的影響		1,138	(2,47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3,040	396,728

第29頁至第49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如祺出行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4月3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2024年7月10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出行服務、技術服務以及車隊銷售及維修業務。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於2024年8月28日獲准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歷史財務資料(「歷史財務資料」)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該等會計政策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有關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上市(「上市」)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一中披露，惟預期將於2024年的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年初至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取的解釋附註。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招股章程附錄一所披露的歷史財務資料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全份財務報表的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50頁。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產生累計虧損人民幣2,767,896,000元，亦於2024年6月30日錄得淨流動負債人民幣1,887,956,000元及淨負債人民幣1,751,884,000元。出現淨流動負債及淨負債狀況主要由於2024年6月30日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人民幣2,128,672,000元分類為金融負債所致。經考慮以下因素，本公司董事認為，概無與個別或共同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 於2024年7月10日，本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售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發行30,004,800股普通股，所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84百萬元；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續)

- 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7月10日上市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優先權及贖回特徵終止，故此，向投資者發行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轉換為權益。因此，本集團自此錄得淨流動資產及淨資產狀況；
-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60,000,000元，可供本集團於必要時動用以滿足其流動資金需求；及
- 董事已審閱本集團自2024年6月30日起計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並認為本集團將有充足的運營資金應付其到期負債及責任，以及足以維持其自2024年6月30日起計至少未來十二個月的運營。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乃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該等資料乃摘錄自招股章程附錄一所披露的歷史財務資料。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在本會計期間的本中期財務報告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變化概無對本集團在本中期財務報告內編製或呈列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出行服務、提供技術服務以及從事車隊銷售及維修業務。

收入分類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按業務線分類		
出行服務業務		
— 網約車服務	878,514	789,875
— 其他(i)	549	1,062
	879,063	790,937
技術服務業務	8,740	3,169
車隊銷售及維修業務(ii)	149,250	118,518
	1,037,053	912,624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類		
某一時點	1,028,313	909,455
隨時間	8,740	3,169
	1,037,053	912,624

附註：

- (i) 其他主要包括Robotaxi服務、順風車服務以及推廣及營銷服務。
- (ii) 車隊銷售及維修業務包括銷售車輛、提供維修保養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銷售車輛的收入為人民幣133,851,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5,629,000元)。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管理其業務。本集團呈列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其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進行內部報告資料的方式一致：

可報告分部	經營
出行服務業務	提供網約車服務、Robotaxi服務、順風車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
技術服務業務	提供技術服務
車隊銷售及維修業務	銷售車輛，提供維修保養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主要根據各可報告分部的收入、利潤／(虧損)及重大非現金項目評估可報告分部的表現。概無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獨立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因彼等並無使用該等資料分配資源至可報告分部或評估可報告分部的表現。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出行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技術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車隊銷售及 維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收入	879,063	8,740	149,250	1,037,053
分部收入	879,063	8,740	149,250	1,037,053
除稅前分部(虧損)／利潤	(196,670)	1,422	1,851	(193,39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464	—	79	4,543
財務成本	(905)	—	—	(905)
折舊及攤銷	(19,971)	(927)	(2,137)	(23,035)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信貸虧損	(3,890)	—	—	(3,890)
— 一名股東豁免出行服務平台的 服務成本	(2,814)	—	—	(2,814)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出行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技術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車隊銷售及 維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收入	790,937	3,169	118,518	912,624
分部收入	790,937	3,169	118,518	912,624
除稅前分部(虧損)/利潤	(240,804)	1,238	1,353	(238,213)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864	—	20	5,884
財務成本	(1,188)	—	(109)	(1,297)
折舊及攤銷	(14,445)	—	(985)	(15,430)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信貸虧損	(1,727)	—	—	(1,727)
— 一名股東豁免出行服務平台 的服務成本	(427)	—	—	(427)

(ii) 可報告分部收入與除稅前分部虧損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i. 收入		
總分部收入	1,037,053	912,624
綜合收入	1,037,053	912,624
ii.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分部虧損	(193,397)	(238,213)
未分配金額：		
— 一般及行政開支	(63,395)	(72,726)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	(66,290)	(28,297)
— 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變動	(8,552)	(6,174)
除稅前綜合虧損	(331,634)	(345,410)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而本集團的收入全部來自中國業務。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761	22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543	5,884
	5,304	6,113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 / (計入) 以下各項：

(a)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459	762
租賃負債利息	446	535
	905	1,297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5 除稅前虧損(續)

(b)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4,236	2,178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398	8,266
— 使用權資產	7,401	4,986
	18,799	13,252
匯兌(收益)/虧損	(860)	3,411
研發成本(i)	73,524	57,666
存貨成本	137,427	112,043
上市開支	6,602	12,853

(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發開支(包括員工成本、攤銷及折舊開支)為人民幣59,646,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3,831,000元)，該金額亦計入上文單獨披露的相關總額中。

6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按報告期內的除稅前虧損乘以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的預期年度所得稅率的最佳估計所釐定的金額確認。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虧損的對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331,634	345,410
除稅前虧損的名義稅項，按適用於有關司法管轄區的利潤的稅率計算	62,900	75,796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726)	(157)
研發成本加計扣除的稅務影響(iv)	17,505	12,068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額的影響	(79,840)	(87,772)
其他	161	65
實際稅項開支	—	—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6 所得稅(續)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無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條例，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須就其在香港經營產生的應課稅收入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於2018年引入的利得稅兩級制規定，公司所賺取的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利潤將按現行稅率的一半(8.25%)徵稅，而餘下利潤將繼續按16.5%徵稅。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須繳納25%的中國法定所得稅。
- (iv)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所產生的合資格研發開支的額外100%可從應課稅收入中扣除。

7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331,634,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45,410,000元)及90,000,000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用於釐定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計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331,634	345,410
減：		
分配予未歸屬受限制股份持有人的應佔虧損	(1,136)	—
用於釐定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330,498	345,410

本公司受限制股份根據股份激勵計劃認購及支付後即有權收取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394,690股受限制股份已獲認購並支付，但仍未歸屬(截至2023年6月30日：無)。因此，為計算每股基本虧損，分子根據該等未歸屬受限制股份應佔虧損進行調整。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母不包括已發行及預留用於股份激勵計劃的9,605,310股未繳股款股份，以及已認購但尚未歸屬的394,690股受限制股份。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母不包括已發行及預留用於股份激勵計劃的10,000,000股未繳股款股份。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7 每股虧損(續)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乃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計算。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潛在攤薄股份(包括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發行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見附註17)以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產生虧損，該等潛在攤薄股份的影響將具有反攤薄作用。因此，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與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差異。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為人民幣8,084,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0,971,000元)。

9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訂立額外租賃協議，以使用物業作為其辦公場所及汽車服務站，因此確認使用權資產添置人民幣6,599,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54,000元)。

10 存貨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車輛	339	17,947
零部件	1,626	364
	1,965	18,311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137,427	112,043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5,972	20,044

預期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

賬齡分析

截至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15,803	12,798
31至60天	5,906	4,660
61至180天	1,870	2,000
180天以上	2,393	586
	25,972	20,044

本集團就不同收入流向其客戶授出信貸期。就個人乘客而言，本集團要求在行程結束時實時結算。就企業客戶而言，本集團通常授予30天以內的信貸期。就車隊銷售及維修業務而言，本集團一般要求在交付貨物前就銷售車輛預付款項，並就提供維修保養服務授予20至30天的信貸期。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60,220	62,869
可收回增值稅	14,507	12,048
按金	5,338	6,895
應收在線支付平台款項	4,684	6,415
應收第三方出行服務平台(代表本集團收取)的乘車服務費款項	32,136	17,087
應收車輛供應商採購返利款項	9,671	17,675
其他	1,948	1,560
	128,504	124,549

於2024年6月30日的預付款項主要包括購買車輛的預付款項。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13 貿易應付款項

截至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79,840	65,543
31至60天	192	213
61至90天	30	10,820
90天以上	14	1,592
	80,076	78,168

1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平台用戶按金	3,661	4,833
企業客戶按金	3,098	2,776
代表終端用戶的應付款項	8,959	10,316
與推廣及營銷開支有關的應付款項	34,870	35,446
與研發開支有關的應付款項	25,000	14,976
與信息技術服務開支有關的應付款項	17,171	9,702
應計工資及福利	23,254	27,426
其他應付稅項	9,130	7,267
與上市開支有關的應付款項	10,079	10,720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有關的應付款項	15,417	14,022
其他	19,602	15,559
	170,241	153,043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15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與A輪及B輪投資者訂立一系列融資協議，據此，A輪及B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統稱「優先股」)已發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優先股變動如下：

	A輪優先股		B輪優先股	
	每股發行價	股份數目	每股發行價	股份數目
於2024年1月1日發行在外 由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 負債轉換(i)	3.194美元	48,274,535	—	—
	—	—	人民幣30.44元	27,669,969
於2024年6月30日發行在外	3.194美元	48,274,535	人民幣30.44元	27,669,969

附註：

- (i) 誠如附註16所詳述，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B輪認股權證投資者根據該等認股權證的條款行使其認股權證，以認購本公司的B輪優先股。

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換股權

優先股應按其持有人的選擇及於優先股發行日期後的任何時間根據當時有效的換股價轉換成有關數目的悉數繳足及非課稅普通股，惟須待持有當時發行在外優先股投票權50%以上的持有人的表決或書面同意，或將於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結束後自動轉換成有關數目的悉數繳足及非課稅普通股，而無需支付任何額外對價。

贖回權

發生任何贖回觸發事件且經持有發行在外A輪優先股投票權至少30%的持有人批准後，A輪優先股持有人可於任何時間要求本公司贖回任何或全部彼等持有的A輪優先股。發生任何贖回觸發事件且經持有發行在外B輪優先股投票權至少50%的持有人批准後，B輪優先股持有人可於任何時間要求本公司贖回任何或全部彼等持有的B輪優先股。

贖回觸發事件包括：

- (i) 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尚未於相關優先股發行日期的第五個週年日或之前完成；或
- (ii) 本公司在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前存在重大違約。重大違約指導致嚴重阻礙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的本公司不可挽回違約。

贖回價應等於優先股的發行價加自相關優先股發行日期(包括該日)至書面贖回通知日期(包括該日)計算的每年8%單利之和。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15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續)

清算優先權

倘本公司發生任何自願或非自願清算、解散或清盤，本公司所有合法可供分配予本公司股東的資產及資金應按以下順序分配：

- (i) 首先，B輪優先股持有人應有權收取相當於發行價的金額，另加自相關B輪優先股發行日期(包括該日)至有關分配日期(包括該日)計算的每年8%單利，以及有關B輪優先股的所有已宣派但未派付股息(如有)(統稱「B輪優先金額」)；
- (ii) 其次，於根據上文第(i)分段悉數分派或支付B輪優先金額總額後，A輪優先股持有人應有權收取相當於發行價的金額，另加自相關A輪優先股發行日期(包括該日)至有關分配日期(包括該日)計算的每年8%單利，以及有關A輪優先股的所有已宣派但未派付股息(如有)；及
- (iii) 本公司剩餘可供分配的資產及資金應按比例分配予普通股東。

於發生任何視作清算事件後，除非由持有當時發行在外優先股投票權50%以上的持有人豁免，否則視作清算事件產生的任何所得款項應按上述相同方式予以分配。視作清算事件包括：

- (i) 本公司與任何其他各方的任何整合、合併、重組安排計劃或兼併，在此等事件中，股東於緊接有關交易前擁有存續實體於緊隨有關交易後少於50%的投票權總數，或本公司參與的轉讓超過本公司50%投票權的任何交易或一系列相關交易；或
- (ii) 在單次交易或一系列相關交易中出售、轉讓、租賃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集團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

股息權利

優先股持有人有權按猶如已轉換基準收取由董事會宣派的酌情股息。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15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續)

股息權利(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優先股產生的金融負債的變動如下：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161,283
由向B輪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轉換(附註16(b))	897,465
賬面值變動	66,290
匯兌差額	3,634
於2024年6月30日	2,128,672

該等A輪及B輪優先股其後已於本公司於2024年7月10日上市後轉換為普通股及轉撥至權益。

16 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

(a) B輪融資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與若干B輪投資者訂立一系列融資協議，據此，於2023年8月14日向該等投資者發行認股權證，賦予彼等權利認購本公司B輪優先股。該等投資者須遵守中國政府實施的境外直接投資登記規定。就發行B輪認股權證而言，該等投資者同時向本集團的一家中國子公司提供境內貸款。於若干特定事件(包括境外直接投資登記)完成後，本集團子公司須向投資者償還貸款，而投資者須行使認股權證以認購本公司相關B輪優先股。

於2024年1月1日發行的B輪認股權證及相關貸款詳情如下：

	行使期	發行日期	工具數目	每股可轉換 可贖回優先股 行使價	相關貸款本金 人民幣千元
B輪認股權證及 相關貸款	自發行日期起 12個月內	2023年8月14日	認購B輪優先股的 認股權證：27,669,969	人民幣30.44元	842,274

B輪認股權證的行使期為12個月，而相關貸款的原到期日為12個月。所提供的相關貸款本金與B輪認股權證的行使價相同。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16 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續)

(a) B輪融資(續)

倘取得境外直接投資登記批准，則本集團應向投資者無息償還相關貸款本金。

此外，於發生任何贖回觸發事件或任何視作清算事件(誠如附註15所載)後，B輪認股權證持有人可要求本集團償還相關貸款本金，另加按年利率8%計算自相關鎖定期限或貸款支付之日起至還款日期累計的利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包括境外直接投資登記在內的指定事件完成後，投資者行使所有B輪認股權證，以認購本公司合共27,669,969股B輪優先股。同時，本集團已向該等投資者悉數償還相關貸款。

(b) 確認以B輪融資發行的認股權證及相關貸款

本集團將向投資者發行的認股權證及相關貸款入賬列作單一金融工具。認股權證及相關貸款按贖回金額的現值計量，即為以下三者中的較高者：1)倘於到期日前取得境外直接投資登記批准，則為贖回金額的現值；2)倘於到期日前未取得境外直接投資登記批准，則為贖回金額的現值；及3)於發生贖回觸發事件或視作清算事件後的贖回金額現值。

認股權證及相關貸款的變動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888,913
賬面值變動	8,552
行使認股權證及轉換為B輪優先股(附註15)	(897,465)
於2024年6月30日	—

1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於2021年7月14日，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獲本公司股東及董事會批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董事會指定的執行委員會(「委員會」)獲授權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受限制股份或其他股份支付獎勵。根據該計劃可供獎勵的股份最高數目為10,000,000股。

(a) 購股權

於2024年1月1日前，委員會批准向本集團若干僱員授出若干購股權，以購買本公司普通股。

於2024年5月20日，委員會再次批准向本集團若干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購買合共699,224股本公司普通股，行使價為每股人民幣30.44元。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1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續)

(a) 購股權(續)

所授出的購股權須受不同的歸屬時間表所規限：1)向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供職於本集團的僱員所授出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的首個、第二個、第三個及第四個週年日等額分期歸屬；2)對於向於2020年1月1日之前開始供職的僱員所授出的購股權而言，50%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的首個週年日歸屬，而餘下的50%應分別於授出日期的第二個及第三個週年日等額分期歸屬(「指定歸屬期」)。購股權的歸屬亦以僱員維持供職並達致表現要求為條件。此外，倘僱員的持續服務期自授出日期起計少於2年，則已歸屬購股權將被沒收。換言之，購股權的實際歸屬期不少於2年。本集團於實際歸屬期或指定歸屬期期間(以時間較長者為準)確認股份薪酬開支。

除非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購股權於各授出日期第十二個週年日失效。

於報告期內的購股權變動概述如下：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權價 每股人民幣元	加權平均 授出日期 公允價值 每股人民幣元
於2024年1月1日尚未行使	7,050,060	13.94	12.67
已授出	699,224	30.44	18.32
已沒收	(365,996)	18.30	13.76
於2024年6月30日尚未行使	7,383,288	15.29	13.15
可於2024年6月30日行使	3,773,763	10.00	12.01
於2024年6月30日未歸屬	3,609,525	20.81	14.34

在獨立第三方估值公司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的協助下，於2024年5月20日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釐定。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中採用的假設列示如下：

	於2024年5月20日
每份購股權公允價值	人民幣18.32元
無風險利率	2.37%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預期波幅率	60.68%
預期倍數	2.2
合約年期	12年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上述購股權根據授出日期公允價值及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估計沒收率計算的薪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6,992,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332,000元)。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1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續)

(b) 宸祺出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

於2021年7月14日，就實施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而言，本公司股東及董事會亦批准及採納廣州宸祺出行科技有限公司(「宸祺出行」，本公司在中國的一家全資子公司)的一項股份激勵計劃(「境內股份激勵計劃」)。根據該計劃，宸祺出行董事會獲授權向本集團若干僱員授出宸祺出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同時，本公司在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預留相當於940,000股本公司的未繳股款股份，倘境內股份獎勵被要求於本公司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前註銷，則該部分預留股份將供未來向相同承授人授出本公司股份獎勵以取代境內股份獎勵。

於2021年7月21日及2022年7月21日，宸祺出行董事會批准向本集團若干僱員授出合共1,584,572個宸祺出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向僱員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分別於授出日期的首個、第二個、第三個及第四個週年日(「指定歸屬期」)分四期等額歸屬，條件是僱員維持供職、已達致表現要求及已就各期分期作出認購付款。此外，倘僱員於本集團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後於禁售期屆滿前從本集團離職，則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被沒收。換言之，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實際歸屬期受首次公開發售條件所規限。本集團於估計實際歸屬期內確認股份薪酬開支，估計實際歸屬期乃基於對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禁售期何時將屆滿的估計或指定歸屬期(以時間較長者為準)估計。

除非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受限制股份單位於各授出日期的第十二個週年日失效。

於2023年7月6日，本公司股東及董事會決議註銷宸祺出行根據境內股份激勵計劃向六名僱員授出的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並批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向相同僱員作出相當於848,760股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的授予，以取代境內股份獎勵。本公司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的條款(包括歸屬時間表及認購價)與境內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大致上一致。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受限制股份的變動概述如下：

	本公司 受限制股份數目	加權平均 認購價 每股人民幣元	加權平均 授出日期 公允價值 每股人民幣元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 尚未行使	781,260	11.17	10.33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根據授出日期公允價值及估計沒收率計算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受限制股份的薪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205,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06,000元)。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18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b) 股本

(i) 法定股本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的法定股份(包括持作股份激勵計劃的股份)分析如下：

	於2024年6月30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面值 千美元	股份數目	面值 千美元
普通股	383,151,607	192	383,151,607	192
A輪優先股	68,357,137	34	68,357,137	34
B輪優先股	28,491,256	14	28,491,256	14
總計	480,000,000	240	480,000,000	240

(ii) 已發行股份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90,394,690	90,190,000
已發行但未繳足普通股(*)	9,605,310	9,810,000
總計	100,000,000	100,000,000

附註：

* 在所有已發行股份之中，已發行及預留最多10,000,000股未繳股款股份用於股份激勵計劃。截至2023年12月31日，190,000股股份已獲支付以認購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而9,810,000股股份於2023年12月31日仍未繳股款。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額外204,690股股份已獲支付以認購股權激勵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而9,605,310股股份於2024年6月30日仍未繳股款。

此外，48,274,535股A輪優先股及27,669,969股B輪優先股已於2024年6月30日發行及入賬列作金融負債(見附註15)。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1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20 承擔

於期末尚未於中期財務報告中計提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採購軟件	394	425
已訂約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800	7,411
	2,194	7,836

21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對本公司實施共同控制的投資者

於2024年4月1日前，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廣汽」)對本公司實施共同控制。

於2024年4月1日，廣汽的全資子公司中隆投資有限公司將本公司若干普通股轉讓予廣汽的控股股東廣州汽車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廣汽工業」)。就股份轉讓而言，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根據股份轉讓後的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條款，廣汽工業成為對本公司實施共同控制的投資者。

附註：

* 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為中文。英文版本中的英文名稱翻譯僅供識別用途。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支付予本公司董事的款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249	3,352
酌情花紅	2,936	2,373
退休計劃供款	111	10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付款	1,919	5,864
	8,215	11,692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21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c) 關聯方交易**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對本公司實施共同控制的投資者，以及投資者的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與關聯方的交易金額：		
提供服務		
提供技術服務	4,204	1,283
提供網約車服務	1,102	630
提供車輛維修服務	4,451	7,166
提供其他服務	3,045	750
銷售商品	36,134	1,027
購買服務及商品		
購買司機服務	—	2,844
購買司管服務	2,236	5,276
付款處理成本	2,758	3,404
購買信息技術支持服務	17,364	17,510
購買商品	21,817	87,825
購置運營設備	—	40
購買出行平台服務	7,493	6,320
購買其他服務	3,833	1,389
代表本集團支付的開支	—	2
按金		
自關聯方收取的按金	243	430
向關聯方支付的按金	175	611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21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d)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錄得以下與對本公司實施共同控制的投資者，以及投資者的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重大關聯方結餘：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貿易相關		
貿易應收款項	9,472	5,2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895	33,388
應付關聯方款項：		
貿易相關		
貿易應付款項	1,439	1,59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3,002	10,667
合約負債	4,973	71

22 或然事項

於2024年1月16日，一名客戶的家屬就透過本集團的出行平台乘車時發生的安全事故，對涉事司機、廣州祺宸科技有限公司及另外兩名相關方提起訴訟。原告人索賠總額約為人民幣1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該訴訟仍在進行中。董事未能評估訴訟結果或可靠地估計潛在損失(如有)。因此，截至2024年6月30日，概無就該訴訟計提撥備。

23 於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件

於2024年7月10日，本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售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發行30,004,8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發售價為每股35.00港元，所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84百萬港元。

於2024年7月10日，48,274,535股A輪優先股及27,669,969股B輪優先股已於本公司上市後轉換為普通股及轉撥至權益。

致如祺出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列於第22頁至第49頁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如祺出行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須遵守當中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且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作出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計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2024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4年8月28日

